

古今詩話



近史文獻彙編第一期書

第六冊

洋務運動文獻彙編二百十五卷總目一卷分冊目錄八卷

六 第六冊目錄一卷

正書卷一百四至卷一百三十二

世界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五十二年七月初版

近史文獻彙編第一期書
第六冊
洋務運動文獻彙編 第六冊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全八冊)基本定價 叁拾肆圓整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主編者：楊家駱
發行人：楊家駱

內政部登記證內版臺業字第〇一八八號

出版者：世界書局
印刷者：世界書局
發行所：世界書局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九號

第六冊 目錄

柒 輪船招商局

一 諭 摺

同治十一年十一月至光緒十年上諭摺片……………卷一〇四……………五十六

二 函牘雜文

曾文正公全集……………	卷一〇五……………	曾國藩……………	七九
撫吳公牘……………	卷一〇六……………	丁日昌……………	八一
李文忠公全書……………	卷一〇七……………	李鴻章……………	八六
開縣李尚書政書……………	卷一〇八……………	李宗義……………	一〇四
遠志齋稿……………	卷一〇九……………	葛士達……………	一〇六
劉忠誠公遺集……………	卷一一〇……………	劉坤一……………	一〇七
盛世危言後編……………	卷一一一……………	鄭觀應……………	一二〇

馬相伯先生文集……………卷一二……………馬良……………二五

附輪船運輸……………卷一二……………劉坤一……………二六

劉忠誠公遺集……………卷一一三……………劉坤一……………二六

捌 鐵路編

一 諭 摺

光緒二年七月至二十年九月上諭摺片……………卷一一四……………三十一—三二

二 函牘雜文

左文襄公全集……………卷一一五……………左宗棠……………二五

劉忠誠公遺集……………卷一一六……………劉坤一……………二六

李文忠公全書……………卷一一七……………李鴻章……………二八

曾忠襄公全集……………卷一一八……………曾國荃……………三四

張文襄公全集……………卷一一九……………張之洞……………三六

時務摘稿……………卷一二〇……………程佐衡……………三九

周武壯公遺書……………卷一二一……………周盛傳……………三五

養知書屋遺集·····	卷一二二·····	郭嵩燾·····	三四
意園文略·····	卷一二三·····	盛昱·····	三八

玖 電報編

一 諭 摺

光緒元年正月至十九年十二月上諭摺片·····	卷一二四·····	三五一—四五九
------------------------	-----------	---------

二 函牘雜文

左文襄公全集·····	卷一二五·····	左宗棠·····	四六三
劉忠誠公遺集·····	卷一二六·····	劉坤一·····	四六五
李文忠公全書·····	卷一二七·····	李鴻章·····	四六九
曾忠襄公全集·····	卷一二八·····	曾國荃·····	四七一
張樹聲往來函牘·····	卷一二九·····	·····	四七四
張文襄公全集·····	卷一三〇·····	張之洞·····	四七七
出使疏牘·····	卷一三一·····	薛福成·····	四七九
盛世危言後編·····	卷一三二·····	鄭觀應·····	四八六

柒
輪船招商局

一

諭

招

同治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李鴻章摺

……竊查本年五月間，臣於議覆製造輪船未可裁撤摺內，籌及閩滬現造輪船，皆不合商船之用，將來間造商船，招令華商領僱，必准其兼運漕糧。嗣准總理衙門奏覆以「間造商船、華商僱領一節，李鴻章、沈葆楨俱以爲可行，應由該督撫隨時察看情形，妥籌辦理」等因。奉旨「依議。欽此。」旋准總理衙門函屬，遴諭有心時事之員妥議章程，俟官船工竣，成規具在，承租者自爭先恐後，誠爲力求實濟起見。

臣反覆籌維，現尙無船可領，徒議章程，未即試行，仍屬空言無補。因思同治六、七年間，曾國藩、丁日昌在江蘇督撫任內，迭據道員許道身、同知容閎創議華商置造洋船章程，分運漕米，兼攬客貨，曾經寄請總理衙門核准，飭由江海關曉諭各口試辦。日久因循，未有成局，僅於同治七年借用夾板船運米一次，旋又中止。

本年夏間，臣於驗收海運之暇，遵照總理衙門函示，商令浙局總辦海運委員候補知府朱其昂等，酌擬輪船招商章程，嗣又據稱：「現在官造輪船內，並無商船可領。該員等籍隸松滬，稔知各省在滬殷商，或置輪船，或挾資本，向各口裝載貿易，俱依附洋商名下，若由官設立商局招徠，則各商所有輪船股本，必漸歸併官局，似足順商情而張國體。擬請先行試辦招商，爲官商浹洽地步，俟機

器局商船造成，即可隨時添入推廣通行。又江浙沙甯船隻日少，海運米石日增，本屬因沙船不敷，諸形棘手，應請以商局輪船分裝海運米石，以補沙甯船之不足，將來雖米數愈增，亦可無缺船之患」等情。臣飭據津海關道陳欽、天津道丁壽昌等覆核，皆以該府朱其昂所議爲然，請照戶部核准練餉制錢借給蘇浙典商章程，准該商等借領二千萬串，以作設局商本而示信於衆商，仍預繳息錢助賑，所有盈虧，全歸商認，與官無涉。

朱其昂承辦海運已十餘年，於商情極爲熟悉，人亦明幹，當即飭派回滬，設局招商。迭據稟稱：「會集素習商業殷富正派之道員胡光墉、李振玉等公同籌商，意見相同，各幫商人紛紛入股，現已購集堅捷輪船三隻，所有津滬應需棧房、碼頭，及保險股分事宜，海運米數等項，均辦有頭緒。」並稟經臣咨商江浙督撫臣飭撥明年海運漕米二十萬石，由招商輪船運津，其水脚耗米等項，悉照沙甯船定章辦理。至攬載貨物、報關納稅，仍照新開章程辦理，以免藉口。

昨據浙江糧道如山詳稱：該省新漕，米數較增，正患沙船不敷撥用，請令朱其昂等招商輪船，分運浙漕，較爲便捷。又准署兩江督臣張樹聲函商，覆以「海運難在僱船，今有招商輪船以濟沙甯之乏，不但無礙漕行，實於海運大有裨益。當嚴飭江海關道等和衷協力，勿致善舉中輟」等語，是南北合力籌辦華商輪船，可期就緒。目前海運固不致竭蹶，若從此中國輪船暢行，閩滬各廠造成商船，亦得隨時租領，庶使我內江外海之利，不致爲洋人佔盡，其關係於國計民生者，實非淺鮮。

除由臣隨時會同南洋通商大臣，督飭各口關道妥商照料，並切諭該員紳等體察商情秉公試辦，勿得把持滋弊，並咨明總理各國事務衙門查照外，所有試辦招商輪船分運江浙漕糧各緣由，理合繕

摺具陳。……

同治十一年十二月十三日署兩江總督張樹聲等片

再，准直隸督臣李鴻章咨：「現經奏明租僱輪船三隻，在上海設立商局，分撥江浙漕糧二十萬石，由招商局輪船運津，以濟沙衛船之缺乏，其水脚耗米等項，悉照沙甯船定章辦理」等因。臣等伏查蘇省起運漕運，漕糧遞年增多，全恃商船轉運，方可及時交兌，而承運商船，因連年生意虧折，歇業居多，以致沙船日見其少。本屆海運至漕採買，連備帶之米，統計不下八十萬餘石，較之往屆爲多，若均攬雇沙衛各船承裝，恐致不敷周轉，有誤交兌之期。現將蘇省起運交倉正漕，提出十萬石，由招商局輪船承運赴津，其上棧保險等費，悉歸輪船商局委員自行料理，與海運局無涉，倘有虧短米石，亦由商局賠補。惟輪船轉運甚速，設有囤棧之米，必須趕緊剝運，俾無延滯之虞。應請勅下直隸督臣，轉飭天津道縣，多備剝船，趕緊剝運。並請照上屆福建採買米石之案，臨棧驗收，以免米色蒸變。據蘇藩司糧道會詳前來，除批令督飭滬局及招商局委員遵照辦理外，理合附片具陳。……

光緒元年二月二十七日直隸總督李鴻章奏

……竊臣前因創辦輪船招商，在事員紳歷年苦心經營，有裨大局，於上年漕竣時，擇尤奏請獎敘，聲明「與津通驗收轉運漕糧人員無涉，應不併計」等因。並以此事實關海防根本，洋務樞紐，鈔奏咨請總理各國事務衙門查核，各在案。茲吏部以「未將緣何與津通驗收轉運人員無涉，應不併計之處，詳細奏明，應令覆奏，再行核辦」等因，知照到臣。

伏查各國通商以來，火輪夾板日益增多，行駛又極迅速，中國內江外海之利，幾被洋人佔盡，且海防非有輪船不能逐漸布置，必須勸民自置，無事時可運官糧客貨，有事時裝載援兵軍火，藉紓商民之困，而作自強之氣，且各口華商，因無官辦章程，多將資本附入洋商輪船股內，尤非國體所宜。臣於同治十一年五月間，議覆製造輪船未可裁撤摺內，曾籌及商船一節，經總理衙門奏覆「應由該督撫隨時察看情形，妥籌辦理」。復函屬「遴諭有心時事之員，妥議章程」等因。

臣即於是年夏間，商令道員朱其昂等，酌擬輪船招商章程，設局招徠，俾華商原附洋商股本，歸併官局，購造輪船，運糧攬貨以濟公家之用，略分洋商之利。緣此事本係創始，凡聯絡官商，招集股本，選買船隻，僱用管駕，並於各口建立棧房碼頭，事體極為繁重，籌辦極為艱難，華商初猶觀望，洋人又復嫉忌，往往跌價相爭，非開誠布公堅持定見，不足以服衆而自立。該員紳等苦心經營，力任艱鉅，竟底於成，頻年迭加開拓，漸收利權，計有自置輪船並承領閩廠輪船八號，現又添招股分向英國續購兩號，分往南北洋各海口及外洋日本、呂宋、新嘉坡等處貿易，迭次裝運江浙漕糧。上年秋間，承載銘軍赴台灣，轉運糧餉，源源接濟，均能妥速無誤，從此中國輪船可期暢行，實為海防洋務一大關鍵，所裨於國計民生，殊非淺鮮。該員紳等不無微勞足錄，自應及時鼓勵。

臣前奏運漕出力，不過略舉一端，要之創辦輪船招商勞績，非尋常局務等項可比，更與津通驗收轉運人員絕無干涉，應不併計，相應詳細聲明，仰懇天恩，准將原保道員朱其昂等，照擬給獎，以資觀感。……

光緒二年十月二十四日太常寺卿陳蘭彬奏

……竊維洋人遠來中國，通商謀利，無非削我貲財，厚集兵力，以肆其狡謀。而害之最切近者，莫如輪船；緣輪船轉運捷而脚費省，又有保險公司，設有意外，照價賠償，視民船滯笨時虞漂泊者，相去霄壤。商民爭利趨便，附搭恐後，計十餘年來，洋商輪船日增，中國民船日減，獲利之後，得步進步，始而海濱，繼而腹地，終必支河小水，凡舟楫可通之處，皆分佔之。中國民船日銷月蝕，漸歸於無有，是彼不煩兵力，藉以生財，而盡據我土宇之利也。獲利之後，愈進愈深，是愈暢其要求之路也。洋船所至之處，洋案愈多，是彼收其利，而我受其擾也。萬一海疆有事，彼將輪船撤回，民間貨物及軍餉轉輸較難，勢必束手無策，是彼既奪我利源，並能制我要害也。洋人欲圖強兵必先富國，欲圖富國必先聯商，官商聯則集貲厚，貲本厚則財力雄，獲其贏餘，從而練兵製器，以侵擾鄰國，此又海疆多事之本源，而輪船尤害之切近者也。

直隸督臣李鴻章深悉其弊，前年招集華商，創辦輪船招商局，爲中國官商聯絡之始。懼其艱於創始爲洋人所傾軋，酌撥漕米以資之，深識遠慮，洞合機宜，綜其大利，約有數端：查招商局未開

以前，洋商輪船轉運於中國各口，每年約銀七百八十七萬七千餘兩。該局既開之後，洋船少裝貨客，三年共約銀四百九十二萬三千餘兩。因與該局爭衡，減落運價，三年共約銀八百十三萬六千餘兩。是合計三年中國之銀少歸洋商者，約已一千三百餘萬兩。將來擴而充之，中國可以自操其利，是漏卮稍塞，其利一也。輪船快捷，一日千里，轉餉調兵，刻期可至。前年臺灣有警，淮軍遠在揚州，賴有招商局船，不數月而全軍皆渡，是轉運快便，其利二也。外國用兵，以兵船接仗，以商船轉輸，平時無養船之費，臨事收有船之利，現在湖北疆臣購買漢廣輪船，交招商局租用，遇有勦捕，隨時調回，實兩利之善法，是協濟江防，其利三也。輪船管駕最難，其人必須熟讀洋書，講求有素，曉暢天文緯度風濤沙線，方克勝任，今船政衙門聚徒講習，撥派多人，前往泰西考究，此輩學成，若將來無從安置，日久荒廢，盡棄前功。有招商局以安插之，互相傳授，精益求精，無事資以商販，有事用以折衝，是儲備水師，其利四也。洋人碰沉民船，賠償者十不一二，地方官即極力爭辯，無可如何。若招商局船偶有碰壞民船，必儘數賠償。又如該局前年福星輪船失事，江蘇海運委員死難者，仍每年撥款卹其家屬，洋船失事，豈能有此！是民無冤抑，其利五也。洋人借商力以養兵，削我財以逞毒，數百年處心積慮，窺我虛實，覘我形勢，任意鴟張，而我無一商一船前往彼國，此自困之道也。如果招商局辦有起色，由內江外海以至泰西，逐漸開拓，往彼經商，無論利權可以收回，而此後通好達情，學藝購器，皆可爲所欲爲，洞悉敵情，則操縱在手，借商之力，成我之功，是開拓遠謨，其利六也。英使威妥瑪求添宜昌、溫州等口岸條約一出，聞英商即交口詆譏，謂中國既有輪船，多添口岸，只爲招商局生財，於彼實無利益，使該局財力充足，凡所添口岸，我皆有輪船與

之爭利，數年以後，彼將紛紛四散矣，尙何口岸之求耶？是杜絕要脅，其利七也。

夫中國之財富，固外人所覬覦，而中國之民情，實外人所畏忌，惟外國官與商合，商力厚而易強，中國商與官分，商力單而易弱。今招商局爲官與商合之發端，亦爲隱制洋人之根本，萬一中止，洋人將乘鋒而起，將來之害，有不可勝言者矣！中國製造船廠，彼人毫無猜忌，且願悉心指授，冀我成功，惟招商局之設，則羣懷隱憂。洋船在中國者，以美國旗昌行資本爲最大，現因招商局既設，虧折太甚，欲減價出售，該局甫立三年，洋商之至強者亦斂手退讓，此實中外大局一關鍵，而時之不可失者也。

李鴻章前赴煙台，法、俄各國公使羣稱招商局辦理深合機宜，爲中國必不可少之舉，任事諸人，措置亦甚得當，則此局之設，爭利者雖深忌之，其不爭利者未嘗不深服也。查英國初設輪船公司，每年津貼銀一百五十萬圓，美國初設太平洋公司，每年津貼一百萬圓，故能日增月盛，稱雄海外。今商局辦有成效，雖不必發帑津貼，惟宜昌等處新添口岸，仍覺招商局船少力薄，正宜及時厚集其勢，以期收回全局，爲中國立富強無疆之基，相應請旨飭下南、北洋大臣，督飭在局員董認真經理，並飭江、浙各省加倍撥給漕米以資之，其餘沿海沿江各督撫，凡有可以維持該局輪船者，實力助成之，庶於中外大局大有裨益。……

光緒二年十月二十四日軍機大臣密寄